

**强调**需要确保非洲大陆为无核武器区来维持非洲的和平与安全，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南非核能力的报告；
2. **谴责**南非大规模增强军事机器，特别是疯狂地获取核武器能力，以便进行镇压和侵略，并作为讹诈的工具；
3. **又谴责**任何国家、公司、机构或个人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的一切形式的核勾结，特别谴责某些会员国向其本国境内一些公司签发对南非核设施提供设备及技术和维修服务许可证的决定；
4.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最近关于以色列和南非勾结使南非发展了核弹头导弹的报道；
5. **要求**秘书长在一个合格专家小组协助下调查这些报道，同时铭记这些报道对执行非洲非核化政策以及对非洲各国，特别是前线国家及其他邻国，会产生的影响；
6. **请**秘书长向裁军审议委员会 1990 年实质性会议提交关于调查情况的初步报告，并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出最后报告；
7. **重申**该种族主义政权获得核武器能力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极其严重的危险，特别是危及非洲各国的安全，并增加了核武器扩散的危险；
8. **表示全力支持**面临南非核能力威胁的各非洲国家；
9. **赞扬**已经采取措施限制在核领域及其他领域同南非合作的那些国家政府所采取的行动；
10. **要求**南非和一切其他外国利益集团立即停止勘探和开采纳米比亚的铀资源；
11. **吁请**所有国家、公司、机构或个人立即停止同该种族主义政权进行的一切形式的军事勾结和核勾结；
12.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于其 1990 年实质性会议上特别计及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关于南非核能力报告中所载调查结果，再次优先审议南非的核能力问题；

13. **请**秘书长在拟订和执行非洲非核化问题的有关公约或条约的方式和内容方面提供非洲统一组织可能寻求的一切必要援助；

14. **赞扬**安全理事会通过关于南非问题的 1984 年 12 月 13 日第 558 (1984) 号决议和 1986 年 11 月 28 日第 591 (1986) 号决议，以堵塞武器禁运方面的现有漏洞而使武器禁运更为有效，并且特别禁止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核领域进行任何形式的合作和勾结；

15. **再次要求**南非立即让国际原子能机构视察其一切核设施和核设备；

16. **请**秘书长密切注意南非在核领域的发展情况，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17. **又请**秘书长就关于南非种族隔离政权正在从以色列和任何其他来源获得先进的飞弹技术和辅助技术设施的军事援助问题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9 年 12 月 15 日

第 81 次全体会议

## 44/114. 裁减军事预算

A

### 裁减军事预算

大会，

**希望**扭转军备竞赛和军事开支，因其对所有国家的经济构成沉重的负担，也对世界和平与安全造成有害的影响，

**深信**因裁军谈判的进展而促进了军事开支的削减对世界经济和财政状况会产生有利的后果，

**重申**由裁减军事开支而腾出的资源可转用于各国的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用于造福发展中国家，

**坚信**裁减军事开支对增强国家间的信任和改进国家间的安全与合作的进程会产生有利的影响，

希望为达到这些目标作出贡献，

1. 欢迎裁军审议委员会为确定和制订各国在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领域进一步行动所应遵守的一套原则而进行的工作；<sup>39</sup>

2. 注意到载于本决议附件的这些原则，并决定提请会员国和裁军谈判会议注意这些原则，以此作为在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领域内进一步行动的有益准则；

3.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进度报告；

4. 决定将题为“裁减军事预算”的项目列入第四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9年12月15日

第81次全体会议

## 附 件

### 关于各国在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领域内进一步行动所应遵守的各项原则

1. 所有国家，特别是拥有最庞大武库的国家，都应同心协力，通过适当的谈判论坛，力求缔结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的国际协定，其中包括所有各方都能接受的适当的核查措施。这些协定应有助于真正裁减各缔约国军备和军队，以期在尽可能低的军队和军备水平上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关于冻结和裁减军事开支的确定协定是具有特别重要意义的，并应当在最短的期间内予以达成，以便对遏止军备竞赛、缓和紧张局势和增加将现在用于军事用途的资源转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特别是用于造福发展中国家的可能性。

2. 在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方面的一切努力，都应考虑到《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原则和宗旨以及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sup>17</sup>内的有关各段。

3. 在缔结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协定之前，所有国家，特别是军备最庞大的国家，都应在军事支出上自行克制。

4. 在共同商定基础上裁减军事开支，应根据百分率或绝对数字逐步和均衡地予以执行以确保没有一个国家或国家集团

在任何阶段占有优势，也不影响到一切国家的安全不受减损和主权权利和采取必要自卫措施的权利。

5. 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是所有国家的责任，应按照最大责任原则分阶段执行，这个过程应先从拥有最大军火库和最大军费开支的核武器国家开始，其他核武器国家和军事大国随即跟进。这不应妨碍其他国家在这个过程的任何时间着手进行谈判，并就均衡裁减其各自的军事开支达成协议。

6. 应把裁减军事支出节省下来的人力和物力资源用于世界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特别是为了造福发展中国家。

7. 要进行关于冻结军事预算的有意义的谈判，就必须参加这种谈判的所有各方都具有接受和执行的透明性与比较性。必须就不同的具体时期和不同预算制度的国家间进行衡量和比较军事预算拟定出协议的方法。为此目的，各国应使用大会在1980年通过的报告制度。<sup>40</sup>

8. 凡构成裁减军事支出协定规定限度内确实裁减对象的军备和军事活动，将由该协定的每一缔约国予以确定。

9. 关于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各项协定应接受严格和有效的核查。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协定应包括各方都满意的适当的核查措施，以便确保所有缔约国均严格执行和履行各该条款。核查的具体方法或其他遵守程序应视协定的目的、范围和性质，在谈判过程中达成协议。

10. 各国所采取的有关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单方面措施，特别是当其他国家也在相互仿效的基础上采取类似的措施时，可以为谈判和缔结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国际协定创造有利条件。

11. 建立信任的措施可帮助创造有利于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政治气氛。反过来，冻结和裁减军事开支又有助于加强各国间的信任。

12. 联合国应在引导、激励和发动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谈判方面发挥核心作用。所有会员国都应为解决这一过程所引起的问题而同联合国合作和彼此合作。

13. 经一切有关国家协议，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可酌情在全球、区域或分区域一级达成。

14. 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协定应当从朝向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裁军作出进展的范围内更为广泛的角度——包括尊

<sup>39</sup>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届会议，补编第42号》(A/44/42)，第41段。

<sup>40</sup>见《裁减军事预算：国际军事费用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81. 1. 9)，第98段。

重和实施联合国安全体系的角度——来加以考虑，并应与其他裁军措施相互关联。因此，裁减军事预算应与限制军备和裁军协定相辅相成，而不致认为是这些协定的替代物。

15. 应将通过上述原则视为促进就关于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的具体协定进行有意义谈判的一个手段。

## B

### 军事预算

大会，

喜见在军备限制和裁军方面取得令人鼓舞的进展，

注意到在裁军谈判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也可导致军事预算的裁减，

强调增加有关军事事项的情报是达成裁减军队的协议的重要先决条件，

回顾已依照大会 1980 年 12 月 12 日第 35/142B 号决议的规定采用有关军事开支的国际标准汇报制度，<sup>40</sup>并且一些属于不同地理区域和采用不同预算和会计制度的会员国已就它们的军事开支提出国家报告，

深信更多国家参与联合国汇报军事开支的标准制度就能使透明度增加和比较性增加，

1. 认为透明度还需要有商定的方法来衡量和比较采取不同预算制度的国家在特定期间的军事开支；

2. 因此吁请所有国家利用大会通过的汇报制度；

3. 决定将题为“透明度和裁减军事预算”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9 年 12 月 15 日

第 81 次全体会议

## 44/115.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

### A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

大会，

回顾其以往有关全面有效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一切化学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各项决议，

重申迫切需要所有国家，特别是在最近的联合国各项报告之后，严格遵守 1925 年 6 月 17 日在日内瓦签订的《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毒性或其他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议定书》<sup>41</sup>的原则和目标，

喜见 1989 年 1 月 7 日至 11 日在巴黎召开的《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缔约国及其他关心国家禁止化学武器会议与会情况踊跃并获得积极成果，还满意地注意到会议导致更多国家加入《1925 年议定书》，

认可巴黎会议通过的《最后宣言》<sup>42</sup>是对全面消除化学武器目标的一项重要贡献，

确认化学工业的支持与合作将有助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公约的效力，

在此方面，赞扬澳大利亚政府通过 1989 年 9 月 18 日至 22 日在堪培拉举行的反对化学武器政府工业会议加强和扩大化学工业与政府之间合作的倡议，<sup>43</sup>

重申迫切需要所有国家加入 1972 年 4 月 10 日在伦敦、莫斯科和华盛顿签署的《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sup>44</sup>

注意到 1986 年 9 月 26 日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的《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查会议的《最后文件》，<sup>45</sup>尤其是会议的《最后宣言》第九条，<sup>46</sup>

<sup>41</sup>国际联盟：《条约汇编》，第九十四卷（1929 年），第 2138 号。

<sup>42</sup>A/44/88，附件。

<sup>43</sup>见 A/C. 1/44/4 和 A/C. 1/44/5。

<sup>44</sup>第 2826 (XXVI) 号决议，附件。

<sup>45</sup>BWC/CONF. 11/13。

<sup>46</sup>同上，第二部分。